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 第 211076 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备考合并审阅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财务报表附注	1-73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076 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阅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阅工作以对上述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阅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阅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阅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限于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福建

中国注册会计师：窦维维

中国·上海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5. 12. 31	2015. 1. 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65,480,280.62	78,530,563.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600,000.00	500,000.00
应收账款	(三)	209,785,486.84	176,197,568.99
预付款项	(四)	11,173,981.85	11,120,803.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	143,266.45	855,911.2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	35,628,913.58	5,298,382.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63,489,581.50	168,716,009.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	1,070,584.58	875,279.90
其他流动资产	(九)	37,060,584.34	7,107,479.41
流动资产合计		525,432,679.76	449,201,998.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	2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	1,949,395.6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二)	528,493,764.78	497,442,349.95
在建工程	(十三)	85,804,958.93	14,759,753.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四)	66,270,992.56	67,958,022.95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五)	416,902,511.26	416,902,511.26
长期待摊费用	(十六)	5,455,723.73	2,548,02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	12,923,574.60	5,631,99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八)	57,899,512.02	50,609,730.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5,700,433.57	1,055,852,384.42
资产总计		1,721,133,113.33	1,505,054,382.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栗延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唐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菊平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5.12.31	2015.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九）	119,500,000.00	108,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二十）	153,173,868.00	152,375,588.61
应付账款	（二十一）	145,858,119.90	143,546,866.57
预收款项	（二十二）	76,548,094.04	50,270,668.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三）	11,239,506.22	8,401,189.80
应交税费	（二十四）	23,427,159.27	8,363,757.23
应付利息	（二十五）	250,141.22	182,487.96
应付股利	（二十六）		2,397,791.56
其他应付款	（二十七）	55,690,696.52	29,521,622.3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5,687,585.17	503,459,972.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八）	40,578,286.47	32,318,375.6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九）	45,491,419.82	4,581,80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	618,820.45	618,820.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688,526.74	37,518,998.40
负债合计		672,376,111.91	540,978,971.0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三十）	150,293,641.00	147,293,641.00
资本公积	（三十一）	688,477,013.57	630,129,213.5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三十二）	25,075,326.68	23,159,657.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三）	184,201,302.61	163,492,899.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48,047,283.86	964,075,411.51
少数股东权益		709,717.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8,757,001.42	964,075,411.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21,133,113.33	1,505,054,382.5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栗延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许菊平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5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三十四)	792,069,009.34
减: 营业成本	(三十四)	628,214,666.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5,134,583.10
销售费用	(三十六)	48,000,870.60
管理费用	(三十七)	75,579,387.05
财务费用	(三十八)	11,424,969.15
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九)	3,449,660.7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	-50,604.3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0,214,267.75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一)	13,566,050.5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二)	357,459.7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422,858.54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三)	6,919,068.63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03,789.91
其中: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584,072.35
少数股东损益		-80,282.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84,072.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0,282.4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栗延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唐正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 许菊平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通股份”、“公司”或“本公司”)系于2007年5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贾冬临、贾春琳、贾则平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302001792085。2007年7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600万股,注册资本为13,500万元,注册地: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8号,总部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18号。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出版物印刷、装订,其他印刷品印刷、装订,商标印刷,普通货物运输;广告制作,销售纸张、油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栗延秋,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栗延秋。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北京盛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盛通商印快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盛通兴源商贸有限公司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香港盛通商贸有限公司
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拟进行的重大资产购买项目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盛通股份拟向特定对象侯景刚、周炜、张拓、杨建伟、韩磊 5 名自然人及北京东方卓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真格天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其中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7.10%，总计 3,053.00 万元；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92.90%，总计 39,947.00 万元，总计发行股份数为 15,293,641 股。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资产	交易对方	现金支付 (万元)	股份支付 (万元)	交易金额 (万元)	股份支付 (股)
乐博教育 100.00%股 权	侯景刚	-	14,830.70	14,830.70	5,677,909
	周炜	-	15,166.10	15,166.10	5,806,316
	北京东方卓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6,579.00	6,579.00	2,518,759
	北京真格天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08.20	-	1,608.20	
	张拓	696.60	1,625.40	2,322.00	622,281
	杨建伟	464.40	1,083.60	1,548.00	414,854
	韩磊	283.80	662.20	946.00	253,522
合计		3,053.00	39,947.00	43,000.00	15,293,641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盛通股份拟向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北京万安汇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益鸿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嘉兴衡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景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炜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方刚启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41,310.00 万元，总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3,620,178 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重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出版服务云平台项目”“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以及“偿还银行贷款”。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00%。具体情况如下：

配套资金认购方	本次认缴的配套资金 金额（万元）	认购的股份发行数量 （万股）
上海瀚叶财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000.00	659.4131
北京万安汇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田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益鸿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071.00	299.0768
嘉兴衡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71.00	299.0768
天津方刚启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5.50	68.1009
天津炜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3.50	18.2493
天津景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9.00	18.1009
合计	41,310.00	1,362.0178

盛通股份向全体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如果募集配套资金出现未能实施或融资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本公司将自筹解决。在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用配套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公司自筹资金。

本次交易完成后，盛通股份将持有乐博教育 100.00%的股权，乐博教育将成为盛通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二）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乐博”）是由周炜、侯景刚、北京真格天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方卓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北京乐博于 2012 年 2 月 22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登记，《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108014643046；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 20 号 B 座 12A；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3636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炜。

北京乐博经营范围：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教育咨询；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销售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玩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北京乐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济南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根据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
- 2、假设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对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并已全部完成相关手续；本公司实现对标的公司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15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并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将标的公司纳入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不考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影响；
- 3、收购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 4、以业经审计的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作为其该时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 5、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采用本附注中所述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

在上述假设的经营框架下，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依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5 年度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的基础上，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自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本备考财务报表没有体现本公司向标的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所引起的所有者权益中具体内容的增减变动情况和相关账务处理。

因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前已经完成，本公司的业务架构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前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据上述的方法编制的。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编制备考现金流量表和备考股东权益变动表。

本公司发行股票购买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从而控股合并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合并是以本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本次合并确认商誉。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

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

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

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应收款项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 1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个别认定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合并范围外公司，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收款无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50	5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产成品按个别计价法。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单位价值较小的，在领用或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单位价值较大的，除特殊规定外，一般采用五五摊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

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

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5	4.75-2.3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5	5	19.0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00-9.5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10	5	19.00-9.5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5	5	19.00-6.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律法规
软件	2-10 年	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二)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详见本附注“五、(二十二)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

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销售商品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该商品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相关的收入与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而发生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在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以及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时，确认收入。利息收入按让渡现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劳务收入，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跨年度完成，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交易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果预计发生的成本不能得到补偿，不确认收入，将发生的成本确认为费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期刊、图书以及商业宣传资料等出版物的生产、销售，其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双方就该笔业务达成一致后，本公司业务部门开具印刷订单（印刷订单内容包括客户名称、订单内容、数量、金额、交货时间、原材料

要求及印装工艺等), 生产调度部门根据交货日期安排生产排期, 生产完毕, 合格产品按约定交付客户指定地点, 客户验收后, 即确认收入。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有确凿证据表明企业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应收的金额确认政府补助。

无确凿证据表明企业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按照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并且实际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 确认政府补助。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除特殊情况外,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 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1) 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适用时点的确定原则：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残值率和折旧年限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使公司的应收款项更接近于公司实际回收情况和风险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董事会等相关机构正式批准后，公司决定对部分固定资产的残值率和部分资产的折旧年限以及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事项进行变更。

(2)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时点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	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1 日

从 2015 年 3 月 1 日开始执行，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资产类别	变更前折旧年限（年）	变更后折旧年限（年）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项目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房屋及建筑物	20	20-40	净利润	1,886,199.63
机器设备	10	10-15	净利润	9,056,828.83
合计				10,943,028.46

四、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①国内销售业务：根据财税【2005】165 号《关于增值税若干政策的通知》规定，印刷企业接受出版单位委托，自行购买纸张，印刷有统一刊号（CN）以及采用国际标准书号编序的图书、报纸和杂志，按货物销售征收增值税，即按 13%的税率征收；其他按 17%的税率征收。

②出口销售业务：根据 2008 年 10 月 21 日财税【2008】13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自 2008 年 11 月 1 日起，将书籍及类似印刷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3%，具体执行时间以海关注明的出口时间为准。本公司 2008 年 11 月 1 日之后按照销售收入的 13%税率征收，按照销售收入的 13%税率退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盛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25%
北京盛通商印快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盛通兴源商贸有限公司	25%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25%
香港盛通商贸有限公司	16.5%
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	25%
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济南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公告 2013 年第 4 号第八条规定，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3 年至 2015 年所得税减按 15%计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311001447。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15.12.31	2015.1.1
库存现金	136,775.62	173,214.02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银行存款	6,882,846.33	20,890,580.71
其他货币资金	58,460,658.67	57,466,768.59
合 计	65,480,280.62	78,530,563.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057,414.98	45,712,676.58
信用证保证金		1,749,561.47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000,000.00
合 计	46,657,414.98	67,462,238.05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15. 12. 31 终止确认金额	2015. 12. 31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427,877.96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1,427,877.96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 12. 31					2015. 1. 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222,301,163.92	100.00	12,515,677.08	5.63	209,785,486.84	186,153,185.41	100.00	9,955,616.42	5.35	176,197,568.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2,301,163.92	100.00	12,515,677.08	5.63	209,785,486.84	186,153,185.41	100.00	9,955,616.42	5.35	176,197,568.9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 12. 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3, 157, 049. 51	10, 157, 852. 48	5
1 至 2 年	17, 142, 571. 43	1, 714, 257. 14	10
2 至 3 年	1, 190, 680. 12	238, 136. 02	20
3 年以上	810, 862. 86	405, 431. 44	50
合计	222, 301, 163. 92	12, 515, 677. 08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60,060.66 元；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5. 12. 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1	8, 845, 263. 47	3. 98	442, 263. 17
客户 2	7, 426, 671. 07	3. 34	488, 589. 01
客户 3	5, 926, 470. 45	2. 67	296, 323. 52
客户 4	5, 232, 575. 51	2. 35	261, 628. 78
客户 5	4, 709, 823. 59	2. 12	235, 491. 18
合计	32, 140, 804. 09	14. 46	1, 724, 295. 66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 12. 31		2015. 1. 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 483, 299. 64	84. 86	8, 150, 240. 40	73. 28
1 至 2 年	538, 342. 95	4. 82	1, 572, 089. 67	14. 14
2 至 3 年	303, 542. 68	2. 72	286, 545. 81	2. 58
3 年以上	848, 796. 58	7. 60	1, 111, 927. 40	10. 00
合计	11, 173, 981. 85	100. 00	11, 120, 803. 28	100. 00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 1,690,682.21 元，主要为预付原材料、配件等款项，该款项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15.12.31	占预付款 2015.12.31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1,109,904.38	9.93
北京北燃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352,478.79	3.15
国网上海电力公司	256,292.07	2.29
北京鑫邦达汽车油料服务有限公司	235,470.10	2.11
北京太奇敏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12,148.00	1.90
合计	2,166,293.34	19.38

(五)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5.1.1
定期存款		612,083.34
票据保证金	143,266.45	243,827.94
合计	143,266.45	855,911.28

(六)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5. 12. 31					2015. 1. 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908,670.55	100.00	1,279,756.97	3.47	35,628,913.58	5,688,539.45	100.00	390,156.86	6.86	5,298,382.59
其中：组合 1（账龄分析法）	21,201,049.04	57.44	1,279,756.97	6.04	19,921,292.07	5,328,539.45	93.67	390,156.86	7.32	4,938,382.59
组合 2（个别认定法）										
组合 3（收款无风险）	15,707,621.51	42.56			15,707,621.51	360,000.00	6.33			36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908,670.55	/	1,279,756.97	/	35,628,913.58	5,688,539.45	/	390,156.86	/	5,298,382.5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5. 12. 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194,952.32	959,747.60	5.00
1 至 2 年	1,250,306.95	125,030.69	10.00
2 至 3 年	609,720.67	121,944.13	20.00
3 年以上	146,069.10	73,034.55	50.00
合计	21,201,049.04	1,279,756.97	/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9,600.11 元；本期不存在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 12. 31
备用金	3,077,784.14
保证金	848,760.42
大兴区法院财产保全担保金	1,570,000.00
创而新（中国）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出口退税款	180,729.07
其他往来款	3,308,495.29
押金	2,215,280.12
个人借款	15,707,621.51
合计	36,908,670.5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12. 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创而新（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借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7.09	500,000.00
侯景刚	借款	9,440,000.00	1 年以内	25.58	

周炜	借款	6,267,621.51	1 年以内	16.98	
吴小明	借款	1,640,198.43	1 年以内	4.44	82,009.92
大兴区法院	担保金	1,570,000.00	1 年以内	4.25	78,500.00
合计		28,917,819.94		78.34	660,509.92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12.31			2015.1.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993,841.47		40,993,841.47	32,037,962.86		32,037,962.86
低值易耗品	1,982,059.84		1,982,059.84	1,452,485.94		1,452,485.94
自制半成品	69,709,323.13		69,709,323.13	74,046,390.78		74,046,390.78
库存商品	38,184,407.56		38,184,407.56	53,341,468.65		53,341,468.65
库存材料	8,927,545.29		8,927,545.29	4,145,296.93		4,145,296.93
评估增值	3,692,404.21		3,692,404.21	3,692,404.21		3,692,404.21
合计	163,489,581.50		163,489,581.50	168,716,009.37		168,716,009.37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5.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70,584.58	875,279.90
合计	1,070,584.58	875,279.90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12.31	2015.1.1
理财产品	29,95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6,958,701.24	7,052,729.41
预付租金	132,502.00	54,750.00
预缴增值税	17,304.52	
预缴城建税	1,211.35	
预缴教育费附加	519.13	
预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346.1	

合计	37,060,584.34	7,107,479.41
----	---------------	--------------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 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	

说明：2015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与北京紫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峰文化”）签订了增资协议，紫峰文化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本公司向其增资 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增资后紫峰文化的注册资本为 2222.23 万元。根据协议规定，紫峰文化原股东向本公司承诺：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以下简称“利润承诺期”）每年实现的税后经营性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500 万元、4200 万元、4830 万元。利润承诺期内，若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盛通股份有权行使以下权利：①要求原股东回购本

公司所持有的的该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以投资总额 2000 万元为基数，按每年 15%的收益率计算。②原股东对本公司进行现金补偿。③要求原股东对本公司无偿转让紫峰文化股权用以补偿，使得本公司投资金额 2000 万元除以补偿后本公司对紫峰文化的持股比例=届时紫峰文化的估值。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5. 1. 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12. 31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其他			
1. 合营企业											
上海斗金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604.31					1,949,395.69		
合计		2,000,000.00		-50,604.31					1,949,395.69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1. 1 余额	112,243,770.64	593,561,540.84	10,666,141.38	50,477,853.94	766,949,30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126,288.25	2,645,129.49	4,502,053.44	115,273,471.18
—购置		79,181,388.27	2,645,129.49	4,502,053.44	86,328,571.20
—在建工程转入		28,944,899.98			28,944,899.98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9,038,200.92	274,327.29	742,322.52	100,054,850.73
—处置或报废		97,417,603.21	274,327.29	742,322.52	98,434,253.02
—以旧换新		94,749.96			94,749.96
—升级改造		1,525,847.75			1,525,847.75
（4）2015.12.31 余额	112,243,770.64	602,649,628.17	13,036,943.58	54,237,584.86	782,167,927.25
2. 累计折旧					
（1）2015.1.1 余额	21,618,118.78	227,686,117.86	4,217,458.03	15,985,262.18	269,506,956.85
（2）本期增加金额	3,606,307.42	47,930,116.73	1,808,282.21	3,751,268.24	57,095,974.60
—计提	3,606,307.42	47,930,116.73	1,808,282.21	3,751,268.24	57,095,974.60
—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72,094,303.21	193,794.18	640,671.59	72,928,768.98
—处置或报废		70,717,219.71	193,794.18	640,671.59	71,551,685.48
—以旧换新		73,510.21			73,510.21
—升级改造		1,303,573.29			1,303,573.29
（4）2015.12.31 余额	25,224,426.20	203,521,931.38	5,831,946.06	19,095,858.83	253,674,162.47
3. 减值准备					
（1）2015.1.1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2015.12.31 账面价值	87,019,344.44	399,127,696.79	7,204,997.52	35,141,726.03	528,493,764.78
（2）2015.1.1 账面价值	90,625,651.86	365,875,422.98	6,448,683.35	34,492,591.76	497,442,349.95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1. 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2015. 12. 31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39, 513, 775. 91	17, 503, 031. 06		22, 010, 744. 85
合计	39, 513, 775. 91	17, 503, 031. 06		22, 010, 744. 85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6、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将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的账面价值 81,569,415.55 元的房屋建筑【X 京房权证开字第 005096、009412、010085、013002 号】抵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用于向该行申请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具体情况详见五、（十八）。

公司将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11 号的账面价值 5,449,928.89 的房屋建筑【京房权证开股字第 00030 号】、账面价值 107,192,208.02 元的机器设备抵押给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用于向该行申请人民币 1 亿 43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非承诺性授信。合同具体情况详见五、（十九），五、（二十）、五、（二十八）。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5.12.31			2015.1.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北京	153,846.16		153,846.16	175,213.67		175,213.67
东区雕塑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排纸管道				27,000.00		27,000.00
厂房-上海	85,575,821.57		85,575,821.57	14,349,498.40		14,349,498.40
机器-上海	27,165.20		27,165.20	168,041.74		168,041.74
机器-廊坊	8,126.00		8,126.00			
合计	85,804,958.93		85,804,958.93	14,759,753.81		14,759,753.81

2、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 1. 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2015. 12. 31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马天尼骑马钉 5#、马天尼 输送带系统（北京），马天 尼胶订机皇冠 C12（廊坊）	14,327,444.20		14,327,444.20	14,327,444.20			100.00	100.00				金融机构贷款
东区雕塑（北京）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100.00				自筹
排纸管道（北京）	65,811.12	27,000.00	38,811.12	65,811.12			100.00	100.00				自筹
高速厚纸 UV 机、糊盒机（上 海）	651,279.81		651,279.81	624,114.61		27,165.20	100.00	100.00				30%募集，70%自筹
自动裱纸机、海德堡 4+1 色平张印刷机、全自动平 压平模切机（上海）	5,394,414.48	141,319.39	5,253,095.09	5,394,414.48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其他机器设备	8,695,087.73	201,936.02	8,493,151.71	8,533,115.57		161,972.16	100.00	100.00				自筹
厂房-上海	110,000,000.00	14,349,498.40	71,226,323.17			85,575,821.57	77.80	77.80				自筹
合计	139,174,037.34	14,759,753.81	99,990,105.10	28,944,899.98		85,804,958.93	/	/				

(十四)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实用新型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1. 1 余额	433, 065. 47	67, 659, 943. 09	4, 911, 920. 59	73, 004, 929. 1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 904. 28	217, 904. 28
—购置			217, 904. 28	217, 904. 2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12. 31 余额	433, 065. 47	67, 659, 943. 09	5, 129, 824. 87	73, 222, 833. 43
2. 累计摊销				
(1) 2015. 1. 1 余额		3, 789, 939. 18	1, 256, 967. 02	5, 046, 906. 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346, 265. 48	558, 669. 19	1, 904, 934. 67
—计提		1, 346, 265. 48	558, 669. 19	1, 904, 934. 6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12. 31 余额		5, 136, 204. 66	1, 815, 636. 21	6, 951, 840. 87
3. 减值准备				
(1) 2015. 1. 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15. 12. 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15. 12. 31 账面价值	433, 065. 47	62, 523, 738. 43	3, 314, 188. 66	66, 270, 992. 56
(2) 2015. 1. 1 账面价值	433, 065. 47	63, 870, 003. 91	3, 654, 953. 57	67, 958, 022. 95

2、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将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账面价值 11,618,178.09 元的土地使用权【开有限国用（2006）第 21 号】抵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用于向该行申请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具体情况详见五、（十八）。

公司将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11 号账面价值 2,727,616.79【开有限国用（2001）字第 150 号】抵押给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用于向该行申请人民币 1 亿 43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非承诺性授信。合同具体情况详见五、（十九），五、（二十）、五、（二十八）。

(十五)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16,902,511.26			416,902,511.26
合 计	416,902,511.26			416,902,511.26

注：商誉是由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北京乐博，公司以 4.3 亿元收购北京乐博公允价值为 1,309.75 万元的资产产生。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12. 31
电信通畅达专线使用费	37,556.97		26,510.76	11,046.21	
六楼隔断墙装修	29,359.00		20,724.00	8,635.00	
北京莎简科技弱电工程	54,496.00		36,336.00	18,160.00	
亚龙工业园区厂房	232,531.31		164,139.72		68,391.59
虹梅商务大厦办公室	31,286.99	67,000.00	33,404.67		64,882.32
上海厂房装修	37,190.11		27,892.58		9,297.53
上海厂房电箱安装费	27,182.94		27,182.94		
制版部冲版机保养费	19,230.76		19,230.76		
廊坊生产厂房工程款		1,432,279.71	122,088.72		1,310,190.99
装修和改良	2,079,190.21	3,432,219.00	1,508,447.91		4,002,961.30
合计	2,548,024.29	4,931,498.71	1,985,958.06	37,841.21	5,455,723.73

说明：其他减少原因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809,243.24	2,421,358.64	10,345,773.28	1,757,507.28
可抵扣亏损	1,870,927.41	510,347.10	12,748,857.73	3,187,214.43
递延收益	45,491,419.82	9,839,198.86	4,581,802.35	687,270.35
股权激励	1,017,800.00	152,670.00		
合计	62,189,390.47	12,923,574.60	27,676,433.36	5,631,992.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5. 12. 31		2015. 1.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 125, 469. 68	618, 820. 45	4, 125, 469. 68	618, 820. 45
合 计	4, 125, 469. 68	618, 820. 45	4, 125, 469. 68	618, 820. 45

(十八)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设备预付款及工程预付款	57, 374, 697. 28	44, 909, 730. 10
预付投资款	524, 814. 74	5, 700, 000. 00
合计	57, 899, 512. 02	50, 609, 730. 10

说明：2015 年设备预付款及工程预付款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十九)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质押借款		38, 400, 000. 00
抵押借款	90, 000, 000. 00	50, 000, 000. 00
保证借款	29, 500, 000. 00	20, 000, 000. 00
信用借款		
合计	119, 500, 000. 00	108, 400, 000. 00

说明：（1）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263282】号《综合授信合同》，根据《综合授信协议》，在 2015 年 0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01 月 29 日的授信期间，北京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其中短期借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6 亿元（每笔贷款的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9 亿元，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须向北京银行交存不少于额度金额 30%的款项作为保证金。同时，公司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的房屋所有权【X 京房权证开字第 005096、009412、010085、013002 号】和土地使用

权【开有限国用（2006）第 21 号】作为本合同的抵押物（详见五、（十）和五、（十二））；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 万元。

（2）2015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BEJ001201501】的非承诺性授信函，恒生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非承诺性综合授信，其中包括循环贷款授信以及银行承兑汇票循环授信。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须向恒生银行交存不少于额度金额 30%的存款质押于贷款人。同时，本公司将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11 号之房屋【房屋所有权编号为：京房权证开股字第 00030 号】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编号：开有限国用（2001）字第 150 号】抵押给恒生银行，并由贾春琳、栗延秋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恒生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

（3）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SX1490140060】号的《授信协议》，根据《授信协议》，在 201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的授信期间，上海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 亿的授信额度，其中短期借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须向上海银行交存不少于额度金额 30%的款项作为保证金。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董颖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股东栗延秋合法持有盛通股份 5,000,000.00 股股票，股东贾则平合法持有盛通股份 5,439,095.00 股股票，质押给上海银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上海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1,580.00 万元。

（4）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 年万通授字第 007】号的《授信协议》，根据《授信协议》，在 2015 年 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的授信期间，招商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内履约类保函，同时，上述额度公司可以调剂使用。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1,370.00 万元。

2、 本期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应付票据

种类	2015. 12. 31	2015. 1. 1
银行承兑汇票	153, 173, 868. 00	152, 375, 588. 6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3, 173, 868. 00	152, 375, 588. 61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说明：①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86,763,884.49 元。合同具体情况详见（五、十九）。

②2015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BEJ001201501】的非承诺性授信函，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为人民币 1 亿 43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非承诺性授信。其中涉及银行承兑汇票的授信额度为：原授信合同（编号为【BJCL090009】）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或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买方发票融资授信；原授信合同（编号为【BEJ001201501】）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循环贷款授信或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恒生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49,999,240.35 元。合同具体情况见（五、二十八）。

③2014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协议编号为 DLQ 京 201410220076 号《综合授信协议》。根据《综合授信协议》，在 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的授信期间，大连银行向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敞口金额 1 亿元）的授信额度。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董颖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大连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9,803,848.79 元。

④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上海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6,606,894.37 元。合同具体情况详见（五、十九）。

（二十一）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货款	133, 981, 993. 21	139, 195, 077. 12
设备工程款	7, 220, 495. 76	1, 280, 398. 90
运费	1, 992, 417. 84	1, 738, 003. 67
备件款	1, 140, 205. 55	678, 786. 99
维修费	505, 506. 21	212, 792. 89
信息披露费	300, 000. 00	300, 000. 00

其他	717,501.33	141,807.00
合计	145,858,119.90	143,546,866.5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2015.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启恒印刷有限公司	377,211.50	未结算
信息披露费	300,000.00	未结算
北京嘉和纸制品有限公司	185,799.90	未结算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54,360.00	未结算
北京华芳达商贸有限公司	140,580.00	未结算
北京爱丽精特彩印有限公司	99,619.44	未结算
河北新宝丰电缆有限公司北京第二分公司	84,389.00	未结算
北京日报社印刷厂	71,478.02	未结算
合 计	1,413,437.86	/

(二十二)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5.12.31	2015.1.1
货款	12,039,775.19	14,776,545.39
预收课时费	64,508,318.85	35,494,123.14
合计	76,548,094.04	50,270,668.53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5.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STPublishersLtd.	266,530.1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大达期刊设计有限公司	159,980.00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RSO "ASA" Regional PublicOrganization	131,074.98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Mann, IvanovandFerber	92,896.16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DSIKorea.Co.,Ltd	59,031.26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汉典制药有限公司	57,276.12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北京赫斯特广告有限公司	51,212.35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计	818,000.97	/

(二十三)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短期薪酬	8,245,509.86	149,147,267.85	146,991,968.50	10,400,809.2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5,679.94	9,539,610.81	8,856,593.74	838,697.01
合计	8,401,189.80	158,686,878.66	155,848,562.24	11,239,506.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7,855.34	139,725,594.19	138,346,540.94	5,016,908.59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532,726.35	6,866,632.42	6,369,587.55	1,029,771.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520,674.00	6,047,974.68	5,606,492.17	962,156.51
工伤保险费	8,063.03	354,989.23	332,810.06	30,242.20
生育保险费	3,989.32	463,668.51	430,285.32	37,372.51
(4) 住房公积金	10,075.00	842,401.65	770,911.00	81,565.65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64,853.17	1,712,639.59	1,504,929.01	4,272,563.75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245,509.86	149,147,267.85	146,991,968.50	10,400,809.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基本养老保险	147,193.19	9,126,440.94	8,453,703.22	819,930.91
失业保险费	8,486.75	413,169.87	402,890.52	18,766.10
合计	155,679.94	9,539,610.81	8,856,593.74	838,697.01

(二十四)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增值税	6,858,325.79	2,830,672.59
营业税	533,769.18	238,555.51
城建税	579,903.48	345,763.90
企业所得税	14,388,054.43	4,428,573.38
个人所得税	631,927.66	269,656.56
教育费附加	246,441.24	148,184.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5,268.98	98,789.74
水利建设基金	12,243.03	3,053.48
印花税	11,225.48	476.57
价格调控基金		30.92
合计	23,427,159.27	8,363,757.23

(二十五)应付利息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3,846.92	44,886.6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6,294.30	137,601.33
合计	250,141.22	182,487.96

(二十六)应付股利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栗延秋		478,500.00
贾春琳		299,291.56
贾则平		1,026,000.00
董颖		256,500.00
贾子裕		168,750.00
贾子成		168,750.00
合计		2,397,791.56

(二十七)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往来款	26, 558, 766. 86	25, 096, 469. 90
社保	68, 809. 36	27, 328. 77
装修	760, 722. 00	686, 262. 00
其他	375, 619. 20	1, 235, 475. 71
预提费用	151, 835. 73	476, 086. 01
向股东借款	27, 774, 943. 37	2, 000, 000. 00
合 计	55, 690, 696. 52	29, 521, 622. 3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12. 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市兴永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 000, 000. 00	保证金
孟凡刚	584, 641. 00	保证金
北京华居伟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 000. 00	保证金
北京华夏双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7, 556. 00	保证金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02, 000. 00	保证金
北京东方国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 000. 00	保证金
合计	3, 404, 197. 00	/

(二十八)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5. 12. 31	2015. 1. 1
抵押借款	40, 578, 286. 47	32, 318, 375. 60
合计	40, 578, 286. 47	32, 318, 375. 60

说明：2015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BEJ001201501】的非承诺性授信函，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为人民币 1 亿 43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非承诺性授信，其中涉及长期借款的额度为：①2014 年 7 月 21 日与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BEJ002201310-SL01】的原授信函约定的额度不超过港币 49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包含最高不超过港币 4900 万元的进口信用证授信（含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之等值港币的进口信用证买方信托收据授信/买方信托收据融资授信），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之等值港币的机器设备融资授信；②额度不超过港币 2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的综合授信，其中包括最高不超过港币 2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

的进口信用证授信（含最高不超过港币 2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的进口信用证买方托收收据授信/买方信托收据融资授信），以及最高不超过港币 2000 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的非承诺性机器设备融资授信。长期借款期限期限为四年，自放款日起一个月后开始分 48 期平均摊还本金及利息（以港币偿还），贷款利率按照香港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加收每年 4% 的利息与贷款人融资成本基础上加收每年 2.5% 的利息孰高者计算。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的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40,578,286.47 元。

本公司将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11 号之房屋【房屋所有权编号为：京房权证开股字第 00030 号】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编号：开有限国用（2001）字第 150 号】抵押给恒生银行，将海德堡商业轮转纸胶印机（M600-24A）、两台高斯 SUNDAY2000/24 八色卷筒商业印刷机、高斯 M600、马天尼堆积机、马天尼皇冠型胶订生产线、马天尼霹雳马型骑马钉机、马天尼含分切锯刀的输送带系统、马天尼输送带系统设定以恒生银行北京分行为抵押权的机器设备动产抵押；同时，股东贾春琳、栗延秋签署个人保函，为该笔贷款项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二十九)递延收益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形成原因
远东国际租赁公司售后回租设备递延收益	57, 435. 08		40, 481. 88	16, 953. 20	注 1
印刷生产线产能扩建项目递延收益	1, 100, 000. 00		200, 000. 00	900, 000. 00	注 2
进口贴息递延收益	3, 424, 367. 27		394, 859. 76	3, 029, 507. 51	注 3
绿色节能印刷技术改造项目递延收益		11, 921, 000. 00	530, 899. 67	11, 390, 100. 33	注 4
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递延收益		35, 000, 000. 00	4, 845, 141. 22	30, 154, 858. 78	注 5
合计	4, 581, 802. 35	46, 921, 000. 00	6, 011, 382. 53	45, 491, 419. 8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 1. 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 12. 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印刷生产线产能扩建项目递延收益	1, 100, 000. 00		200, 000. 00		900, 000. 00	与资产相关（注 2）
进口贴息递延收益	3, 424, 367. 27		394, 859. 76		3, 029, 507. 51	与资产相关（注 3）
绿色节能印刷技术改造项目递延收益		11, 921, 000. 00	530, 899. 67		11, 390, 100. 33	与资产相关（注 4）
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递延收益		35, 000, 000. 00	4, 845, 141. 22		30, 154, 858. 78	与资产相关（注 5）
合计	4, 524, 367. 27	46, 921, 000. 00	5, 970, 900. 65		45, 474, 466. 62	

注 1：2007 年 12 月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合同，将公司账面净值为 6,050,905.59 元的设备以 8,958,334.00 元出售给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同时以融资租赁方式回租该批设备，租赁期间为 30 个月，每月支付租金 344,903.19 元，租金总额共计 10,347,095.70

元，该批设备出售产生的收益 2,907,428.41 元记入递延收益科目，按照该批租赁设备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本期确认递延收益 40,481.88 元。

注 2：2012 年 7 月 17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的 200 万元工业发展资金，用于补助印刷生产线产能扩建项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工业发展资金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递延收益。本项目开始时间为 2010 年 7 月，可使用期限为 120 个月。经计算后，这笔递延收益从 2010 年 7 月开始的以后每月进行摊销。本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元。

注 3：2013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商务委员会拨付的进口设备贴息补贴 1,338,022.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商务部以财企【2012】142 号印发《进口贴息资金管理办法》”，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本项目开始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可使用期限为 120 个月。经计算后，该笔递延收益从 2013 年 11 月开始的以后每月进行摊销。本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133,802.16 元。

2014 年 9 月 24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商务委员会拨付的进口设备贴息补贴 2,329,467.00 元。按照上述规定，企业应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经计算后，该笔递延收益本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261,057.60 元。

注 4：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绿色节能印刷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11,921,000.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资金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递延收益。本项目开始时间为 2015 年 6 月，可使用期限为 120 个月。经计算后，该笔递延收益从 2015 年 6 月开始的以后每月进行摊销。本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530,899.67 元。

注 5：2015 年 4 月 30 日，全资子公司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和市财政局拨付的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35,000,000.00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市经委、市发改委和市财政局制定的《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本项目开始时间为 2015 年 4 月，可使用期限为 120 个月。经计算后，该笔递延收益从 2015 年 4 月开始的以后每月进行摊销。本年度确认营业外收入 4,845,141.22 元。

(三十) 股本

项目	2015. 1. 1	本次变动增 (+) 减 (-)					2015. 12. 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32,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35,000,0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5,293,641.00					15,293,641.00	15,293,641.00
总计	147,293,641.00	3,000,000.00				18,293,641.00	150,293,641.00

(三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271,607,018.25	57,316,364.00		328,923,382.25
其他资本公积	358,522,195.32	1,031,436.00		359,553,631.32
合计	630,129,213.57	58,347,800.00		688,477,013.57

注: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资本公积 2015 年 1 月 1 日为 358,522,195.32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 358,535,831.32 元。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2015. 1. 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12. 31
法定盈余公积	23,159,657.61	1,915,669.07		25,075,326.68
合计	23,159,657.61	1,915,669.07		25,075,326.68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5 年度	提取或分配比例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3,492,899.33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492,899.33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584,072.3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15,669.0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6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4,201,302.61	

(三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1,406,442.25	625,623,123.61
其他业务	10,662,567.09	2,591,543.00
合计	792,069,009.34	628,214,666.61

(三十五)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税	506,180.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9,901.30
教育费附加	1,157,100.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1,400.35
合计	5,134,583.10

(三十六)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运输费	13,859,161.14
办公费	686,121.82
业务招待费	1,169,830.78
通讯费	180,075.19
职工薪酬	24,654,621.88
交通费	219,544.94
差旅费	1,010,735.90
邮寄费	361,924.29
会议、展会	395,724.92
广告费	127,311.83
折旧费	825,726.26
租赁费	473,232.00
宣传策划费	293,473.44
社保费	410,954.82
其他	3,332,431.39
合计	48,000,870.60

(三十七)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36,693,382.00
折旧费	4,508,614.90
税金	1,292,684.65
摊销	2,297,614.10
办公费	1,595,371.91
保安费	209,315.00
通讯费	556,177.28
保险费	712,787.86
差旅费	746,009.96
会议费	187,087.40
中介费	3,844,059.24
业务招待费	407,156.62
交通费	64,881.65
技术研发支出	11,056,549.72
租赁费	6,387,126.34
其他	3,639,313.62
股权激励费用	1,017,800.00
福利费	238,607.40
培训费	59,364.00
残疾人保证金	65,483.40
合计	75,579,387.05

(三十八) 财务费用

类别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9,499,983.87
减：利息收入	1,401,403.11
汇兑损益	1,788,708.05
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1,537,680.34
合计	11,424,969.15

(三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3,449,660.77
合计	3,449,660.77

(四十)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604.31
合 计	-50,604.31

(四十一)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3,509,376.75	13,509,376.75
其他	56,673.80	56,673.80
合计	13,566,050.55	13,566,050.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印刷生产线产能扩建项目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进口设备贴息补贴	394,859.76	与资产相关
绿色节能印刷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530,899.67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补贴	4,845,141.22	与资产相关
北京节能环保中心清洁生产审核补助资金	112,500.00	与收益相关
无组织废气碳吸附净化项目节能环保补贴款	86,4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预算科直管-入区企业扶持资金	2,536,000.00	与收益相关
绿色印刷优秀青少年（婴幼儿）读物奖励	1,943,576.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险补贴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创资金补贴	1,820,000.1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工地水面积补贴	714,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2015 年春秋两季教材绿色印刷补贴款	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509,376.75	/

(四十二)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1,478.83	291,478.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1,478.83	291,478.8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社保滞纳金	1,402.18	1,402.18
罚款	3,069.20	3,069.2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其他	41,509.55	41,509.55
合计	357,459.76	357,459.76

(四十三)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10,651.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91,582.54
合计	6,919,068.6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33,409,049.3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17,808.0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8,313.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0,506.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71,170.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835.5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18.09
所得税费用	6,919,068.63

(四十四)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15. 12. 31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6,657,414.98	票据保证金和履约保函
固定资产	194,211,552.46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345,794.88	借款抵押
合计	255,214,762.32	

(四十五)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15. 12. 31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5. 12. 31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8,150.89	6.4936	1,806,200.62
欧元	6,363.89	7.0952	45,153.07
英镑	3.71	9.6159	35.67
新加坡元	1,604.00	4.5875	7,358.35
瑞士法郎	480.98	6.4018	3,079.1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77.00	6.4936	2,448.09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352,000.00	7.0952	2,497,510.40
长期借款			
其中：港币	48,434,335.73	0.8378	40,578,286.47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5 年度新设子公司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济南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盛通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印刷业	100		设立
北京盛通商印快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数字印刷业	100		设立
北京盛通兴源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贸易业	100		设立
上海盛通时代印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印刷业	100		设立
香港盛通商贸有限公司	香港市	香港市	贸易业	100		设立
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	河北省	廊坊市	印刷业	95		设立
北京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教育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	济南市	教育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	深圳市	教育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教育业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香港盛通商贸有限公司、济南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乐博乐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尚未注资。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2015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5 年度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2015. 12. 31 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	5%	-86,366.25		213,633.75
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9%	6,083.81		496,083.81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 名称	2015. 12. 31						2015. 1. 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 债	负债合计	流动 资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 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合计
盛通（廊坊）出版 物印刷有限公司	13,697,858.26	48,748,054.17	62,445,912.43	58,173,237.35		58,173,237.35						
乐博乐博（北京） 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17,124.59		1,017,124.59	4,708.65		4,708.65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	28,944,082.05	-1,727,324.92	-1,727,324.92	7,411,233.85
乐博乐博（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2,415.94	12,415.94	274.33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 法
				直接	间接	
上海斗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	上海浦东	网络开发	50		权益法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5. 12. 31 余额/2015 年度发生额
	上海斗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899,211.3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899,211.37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3,899,211.37
流动负债	42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20.00
所有者权益	3,898,791.37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126,399.15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97,420.85
综合收益总额	-97,420.85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信用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信用主管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

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公司目前的政策是固定利率借款占外部借款的 70%-80%。公司目前维持该比例。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出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是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2015 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股东情况

本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是栗延秋，对本公司为持股比例 27.64%。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未发生关联方交易。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贾春琳	股东
贾则平	股东
贾子裕	股东
贾子成	股东
董颖	股东
王万山	为子公司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的股东，持股比例 5%。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为王万山
深圳益鸿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栗延秋，有限合伙人贾子裕
周炜	股东
侯景刚	股东
张拓	股东
杨建伟	股东
韩磊	股东
北京东方卓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北京乐博乐博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为周炜、侯景刚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代加工	236,054.4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改扩建工程费和原材料款	661,331.33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20,300,000.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厂房	1,8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王万山将廊坊市安次区银河南路 308 号房屋进行改建扩建并将改建扩建后的房屋及相应场地出租给盛通（廊坊）出版物印刷有限公司，每年租金总额 180 万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2）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2011 年 5 月 16 日，公司与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L11A0856），公司向出租方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租赁马天尼全自动胶订联动生产机线（型号：皇冠型 C123010 二十六夹座），合同金额为 14,718,195.00 元。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贾则平和董颖同意对承租人所负的债务提供以出租方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自本担保书签订之日起，直至本公司在主合同项下对恒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所负债务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款项已全部支付。

②2015 年 1 月 22 日，本公司与恒生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BEJ001201501】的非承诺性授信函，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为人民币 1 亿 43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非承诺性授信，有关短期借款额度、长期借款额度以及银行承兑汇票使用额度详见（五、十九，二十，二十八）本公司将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盛街 11 号之房屋【房屋所有权编号为：京房权证开股字第 00030 号】及相应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编号：开有限国用（2001）字第 150 号】抵押给恒生银行，将海德堡商业轮转纸胶印机（M600-24A）、两台高斯 SUNDAY2000/24 八色卷筒商业印刷机、高斯 M600、马天尼堆积机、马天尼皇冠型胶订生产线、马天尼霹雳马型骑马钉机、马天尼含分切锯刀的输送带系统、马天尼输送带系统设定以恒生银行北京分行为抵押权的机器设备动产抵押；同时，股东贾春琳、栗延秋签署个人保函，为该笔贷款项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恒生银行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3,000.00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40,578,286.47 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49,999,240.35 元。

③2015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0263282】号《综合授信合同》，根据

《综合授信协议》，在 2015 年 0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01 月 29 日的授信期间，北京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其中短期借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6 亿元(每笔贷款的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9 亿元，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须向北京银行交存不少于额度金额 30%的款项作为保证金。同时，公司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三路 18 号的房屋所有权【X 京房权证开字第 005096、009412、010085、013002 号】和土地使用权【开有限国用（2006）第 21 号】作为本合同的抵押物（详见五、（十九）和五、（二十））；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北京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6,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86,763,884.49 元。

④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SX1490140060】号的《授信协议》，根据《授信协议》，在 201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5 日的授信期间，上海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额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2 亿的授信额度，其中短期借款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须向上海银行交存不少于额度金额 30%的款项作为保证金。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董颖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股东栗延秋合法持有盛通股份 5,000,000.00 股股票，股东贾则平合法持有盛通股份 5,439,095.00 股股票，质押给上海银行。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上海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1,58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6,606,894.37 元

⑤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万通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5 年万通授字第 007】号的《授信协议》，根据《授信协议》，在 2015 年 6 月 29 日至 2016 年 6 月 24 日的授信期间，招商银行向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国内履约类保函，同时，上述额度公司可以调剂使用。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春琳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1,370.00 万元。

⑥2014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协议编号为 DLQ 京 201410220076 号《综合授信协议》。根据《综合授信协议》，在 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的授信期间，大连银行向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敞口金额 1 亿元）的授信额度。本公司股东栗延秋、贾

春琳、董颖出具保证合同，为本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大连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9,803,848.79 元。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5.1.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周炜	6,267,621.51			
	侯景刚	9,440,000.00		36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2,850,000.00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周炜和侯景刚欠款余额已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和 2016 年 4 月 21 日归还。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12.31	2015.1.1
应付账款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385,147.62	
其他应付款			
	贾春琳	23,078,000.00	
	栗延秋	4,696,943.37	
	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	900,000.00	
	周炜		1,192,259.03
	北京乐博乐博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101,189.11	4,566,722.93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北京乐博乐博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欠款余额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归还。

(七) 关联方承诺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十、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300 万股。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无。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本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 300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14.11 元，合同剩余期限为自授予日 2015 年 11 月 5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5 日。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Black-Scholes 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综合被激励对象的离职情况、是否满足可行权条件等，估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39,330,000.00 元。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1,017,800.00 元。

其他说明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议案，本公司向本公司董事、及其他管理人员和业务骨干等 20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300 万股，授予日为 2015 年 11 月 5 日，授予价格为每股 14.11 元，锁定期 12 个月，解锁期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 3 年，满足解锁条件时解锁期内分三次解锁。

(三)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 利润分配情况

2016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3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3 元（含税）共计应派发现金股利 405.0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与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益鸿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关于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之合作协议》，共同出资设立总规模为人民币 5.15 亿元的产业并购基金。其中，深圳益鸿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其他关联方。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9,190.66 万元与华控投资、华控创业、益鸿铭共同出资设立产业并购母基金（以下简称“母基金”），母基金规模为 19,462.67 万元。其中华控投资担任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华控创业和益鸿铭为有限合伙人。

2、母公司在大兴区法院担保金 157 万元，涉及起诉河北联合资讯广告有限公司的财产保全的担保费。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1,478.8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09,376.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07.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748,487.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0.20	
合计	10,460,103.4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3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	0.11	0.11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